

临时售卖准照

元宵市场摊位临时售卖准照的发出-确认
如何办理

必须递交文件：

按相应摊位之竞投规则所载之内容

必须出示件：

出示申请人有效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身份证明文件正本(自然人);

服务办理地点及时间

办理地点：

中签确认递交文件地点：

1. 综合服务中心：澳门南湾大马路762-804号中华广场2楼
2. 北区市民服务中心：
 澳门黑沙环新街52号政府综合服务大楼
 ——台山分站：澳门台山巴波沙大马路127号嘉翠丽大厦B座地下
 ——筷子基分站：澳门沙梨头新街筷子基社屋快达楼第2座地下G及H铺
3. 中区市民服务中心：
 澳门三盏灯5及7号三盏灯综合大楼3楼
 ——下环分站：澳门李加禄街下环街市市政综合大楼4楼
4. 离岛区市民服务中心：
 氹仔哥英布拉街225号3楼离岛政府综合服务中心
 ——石排湾分站：路环蝴蝶谷大马路石排湾社区综合大楼6楼

办公时间：

- 综合服务中心：
 周一至周五上午9时至下午6时(中午照常办公，周六、日及公众假期休息)
- 市民服务中心：
 周一至周五上午9时至下午6时(中午照常办公，周六、日及公众假期休息)

电话/传真：

市民服务热线：(853) 2833 7676

费用

申请费用：

无须缴付申请费用。

表格费用：

无须缴付表格费用

印花稅：

中簽准照費用10%

保證金：

無須繳付保證金

收費及價金表：

中標時所投之金額

審批所需時間

審批時間：

農历年宵市場之攤位競投規則所載之日期。

備註/申請須知

注意事項：

農历年宵市場之攤位競投規則所載內容。

相關規範或要求

因此項不適合，沒有補充

查詢進度及領取服務結果

查詢進度結果：<https://account.gov.mo/zh-hant/login/>

領取服務結果的方式：親臨領取

手續概覽

- 市政署舉办的市集、临时街市及其他活动临时售卖准照的发出- 申請
- 市政署舉办的市集、临时街市及其他活动临时售卖准照的发出- 確認
- 爆竹燃放區出售小食临时售卖准照的发出- 申請
- 爆竹燃放區出售小食临时售卖准照的发出- 確認
- 爆竹火箭及烟花临时售卖准照的发出- 申請
- 爆竹火箭及烟花临时售卖准照的发出- 確認
- 年宵市場攤位临时售卖准照的发出- 申請
- 年宵市場攤位临时售卖准照的发出- 確認
- 传统节日特别临时售卖准照的发出- 申請
- 传统节日特别临时售卖准照的发出- 確認

常見問題

1. 传统节日售卖神香风车临时准照，售卖烟火，爆竹临时准照何时可以申请，申请时是否须要填写表格？
2. 申请传统节日售卖神香风车临时准照或售卖烟火，爆竹临时准照什麼人士可以参加？
3. 怎样申请氹仔市集临时售卖摊位？
4. 什麼时间可以知道申请结果？

相关法例

- 市政署之组织及运作 — 第25/2018号行政法规

最後更新日期：29/10/2021